

中国共产党延津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2022 年度部门预算

二〇二二年五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中国共产党延津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概 况

一、主要职能

二、部门所属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中国共产党延津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2022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 中国共产党延津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2022 年部 门预算表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七、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十、项目支出表

十一、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第一部分

中国共产党延津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概况

一、中国共产党延津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主要职责

中国共产党延津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担负着维护社会稳定，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执法监督，队伍建设等重要任务，主要职能是：

1、根据党的路线方针和党委的部署，研究制定贯彻落实的具体措施，统一政法各部门的思想和行动。

2、组织，指导维护社会稳定工作，掌握和分析社会稳定情况，协调处理群体性事件。

3、检查政法部门公正廉洁执法的情况，结合实际，研究制定促进公正廉洁执法的具体办法。

4、大力支持和严格监督政法各部门依法行使职权，指导和协调政法各部门在依法相互制约的同时密切配合，督促大案要案的查处工作。

5、组织，协调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落实平安建设措施，推进社会管理创新，营造安定的社会环境。

6、组织构建大调解工作体系，排查化解矛盾隐患，指导，协调，督促政法部门做好涉法涉诉信访工作。

7、研究加强政法队伍建设和领导班子建设的措施，协助党委及其组织部门考察，管理政法部门的领导干部。

二、中国共产党延津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预算单位构成

中国共产党延津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内设机构 7 个，包括县平安建设促进中心、办公室、综治指导室、维稳指导室、国家防线办、法学会、政治处。

纳入本部门 2022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一个：中国共产党延津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本级，无二级预算单位。

第二部分

中国共产党延津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2022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中国共产党延津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2022 年收入总计 665.60 万元，支出总计 665.60 万元，与 2021 年预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1114.10 万元，下降 62.60%。主要原因：减少县综治中心改造费用。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中国共产党延津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2022 年收入合计 665.6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665.60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入 0 万元。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中国共产党延津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2022 年支出合计 665.6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14.45 万元，占 47.24%；项目支出 351.15 万元，占 52.76%。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中国共产党延津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 665.60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 0 万元。与 2021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减少 1114.10 万元，下降 62.60%，主要原因：减少县综治中心改造费用。政府性基

金收支预算 0 万元，与 2021 年持平。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中国共产党延津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665.60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600.09 万元，占 90.15%；社会 and 保障就业（类）支出 32.20 万元，占 4.83%；卫生健康（类）支出 11.11 万元，占 1.66%；住房保障（类）支出 22.20 万元，占 3.36%。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中国共产党延津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年初预算为 314.45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252.65 万元，占 80.35%；公用经费支出 61.80 万元，占 19.65%。

七、支出预算经济分类情况说明

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方案〉的通知》（财预〔2017〕98 号）要求，从 2018 年起全面实施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根据政府预算管理和部门预算管理的特点，分设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和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两套科目之间保持对应关系。我单位《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按两套经济分类科目分别反映不同资金来源的全部预算支出。

八、“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中国共产党延津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2022 年“三公”经费预算为 0 万元。2022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数比 2021 年减少 0.50 万元。

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022 年预算数与 2021 年预算数保持一致。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 2022 年预算数与 2021 年预算相比无变化。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22 年预算数与 2021 年预算数保持一致。

（三）公务接待费 0 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预算数比 2021 年减少 0.50 万元。主要原因：2022 年无外地参观学习费用。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我单位 2022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行政（事业）单位机构运转经费支出情况

中国共产党延津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2022 年机构运转经

费支出预算61.80万元,主要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2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202.5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53.5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107.3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41.70万元。

(三)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中国共产党延津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2022年预算项目均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从项目产出、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实效、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经济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

中国共产党延津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2022年暂未开展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评价。

(四)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1年期末,中国共产党延津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共有车辆2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1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1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以上车辆已经分别移交县机关事务管理局和县公安局,正在办理移交手续;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五) 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中国共产党延津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负责管理的专项转移支付项目0项。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是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七、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

两部分。

八、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三公”经费：是指纳入省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行政（事业）单位机构运转经费：是指为保障单位（包括行政单位和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

**中国共产党延津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2022 年部门预算表**

2022年部门收支预算表

部门名称：中国共产党延津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一、一般公共预算	665.60	一、一般公共服务	600.09
其中：财政拨款	665.60	二、外交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公共安全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教育	
五、事业收入		六、科学技术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七、上级补助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32.20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九、其他收入		十、卫生健康	11.11
		十一、节能环保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	
		十三、农林水事务	
		十四、交通运输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	
		十七、金融支出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22.20
		二十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预备费	
		二十九、其他支出	
		三十、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665.60	本年支出合计	665.60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665.60	支出总计	665.60

2022年部门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中国共产党延津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 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工资福利支 出	对个人和家 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 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665.60	314.45	250.63	2.02	61.80		351.15	351.15	
			115	中国共产党延津县委员会政 法委员会	665.60	314.45	250.63	2.02	61.80		351.15	351.15	
201	31	01		行政运行	270.60	248.94	185.12	2.02	61.80		21.66	21.66	
201	31	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 关机构事务支出	329.49						329.49	329.49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29.60	29.60	29.60						
208	99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0	2.60	2.60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3.81	3.81	3.81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7.30	7.30	7.3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2.20	22.20	22.20						

2022年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中国共产党延津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小计	其中：财政拨		
一、本年收入	665.60	一、本年支出	665.60	665.60	665.60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665.60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00.09	600.09	600.09		
其中：财政拨款	665.60	(二) 外交支出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 国防支出(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四) 公共安全支出					
二、上年结转		(五) 教育支出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六) 科学技术支出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七) 文化体育旅游与传媒支出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八)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20	32.20	32.20		
		(九)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十) 卫生健康支出	11.11	11.11	11.11		
		(十一) 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 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十三) 农林水事务支出					
		(十四) 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六)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 金融支出					
		(十九)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 住房保障支出	22.20	22.20	22.20		
		(二十二)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 预备费					
		(二十九) 其他支出					
		(三十) 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 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 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合计：	665.60	支出合计	665.60	665.60	665.60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中国共产党延津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 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工资福利支 出	对个人和家 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 支出	资本性 支出			
				合计	665.60	314.45	250.63	2.02	61.80		351.15	351.15	
			115	中国共产党延津县委员会政 法委员会	665.60	314.45	250.63	2.02	61.80		351.15	351.15	
201	31	01		行政运行	270.60	248.94	185.12	2.02	61.80		21.66	21.66	
201	31	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 关机构事务支出	329.49						329.49	329.49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29.60	29.60	29.60						
208	99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0	2.60	2.60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3.81	3.81	3.81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7.30	7.30	7.3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2.20	22.20	22.20						

备注：本表仅含当年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名称：中国共产党延津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14.45	252.65	61.80
30302	退休费	50905	离退休费	2.02	2.02	
30102	津贴补贴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48.67	48.67	
30103	奖金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2.15	2.15	
30107	绩效工资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9.61	19.61	
30101	基本工资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14.69	114.69	
30201	办公费	50201	办公经费	51.20		51.20
30229	福利费	50201	办公经费	2.87		2.87
30207	邮电费	50201	办公经费	0.48		0.48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01	办公经费	7.25		7.2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29.60	29.6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2.60	2.6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1.11	11.11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22.20	22.20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表

部门名称:中国共产党延津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0.0	0.0	0.0	0.0	0.0	0.0

注: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规定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备注:我们单位没有三公经费收入,也没有使用三公经费安排支出,故此表无数据。

2022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中国共产党延津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 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支 出	对个人和家 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 支出		资本 性支 出					
				合计	0.0	0.0	0.0	0.0	0.0	0.0	0.0	0.0
					0.0	0.0	0.0	0.0	0.0	0.0	0.0	0.0
					0.0	0.0	0.0	0.0	0.0	0.0	0.0	0.0

备注：我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支出，故此表无数据。

项目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中国共产党延津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351.15	351.15							
	115	中国共产党延津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351.15	351.15							
其他运转类	市级文明单位经费（委机关全体人员文明奖）	中国共产党延津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12.60	12.60							
其他运转类	驻村工作队经费	中国共产党延津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9.06	9.06							
其他运转类	政法委综治中心办公经费	中国共产党延津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30.00	30.00							
其他运转类	涉法涉诉救助资金（上访案件救助）	中国共产党延津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30.00	30.00							
其他运转类	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经费	中国共产党延津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50.00	50.00							
其他运转类	扫黑除恶工作经费	中国共产党延津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5.00	5.00							
其他运转类	诉调对接多元化解工作经费（调解员案件经费）	中国共产党延津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30.00	30.00							
其他运转类	精神障碍患者有奖监护（87名患者监护费）	中国共产党延津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22.62	22.62							
其他运转类	网格员经费（推进网格化工作开展）	中国共产党延津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65.00	65.00							
其他运转类	政法委工作人员服装费	中国共产党延津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8.68	8.68							
其他运转类	网线线路租赁费（综治视联网线路和社会管理信息	中国共产党延津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6.89	6.89							
其他运转类	综治网格化信息平台建设（信息建设标准统一）	中国共产党延津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30.00	30.00							
其他运转类	社会治安保险	中国共产党延津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51.30	51.30							

本级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2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中国共产党延津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年度履职目标		2022年,延津县政法委将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及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河南重要讲话指示精神,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落实中央、省、市政法工作会议要求,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统筹好发展和安全总要求,紧扣推动高质量发展主题,更加注重系统观念、法治思维、强基导向,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为根本目的,不断推动政法工作高质量发展,努力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延津、法治延津。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加强政治建设,把握政治方向	县委政法委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		
	注重风险防控,维护社会稳定	全面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坚持控新治旧、标本兼治、依法治理,坚决维护政治安全,严密防范和坚决打击敌对势力渗透、破坏、颠覆、分裂活动和暴力恐怖活动,守牢政治安全底线。		
创新宣传载体,加大普法力度	发挥政法宣传导向作用,充分利用“线上+线下”、“传统+新兴”相结合的方式,围绕“三零”平安村(社区)、企事业单位创建创建、禁毒、防电信诈骗等重点工作,开展“法治进校园”,“美好生活、民法典相伴”主题宣传活动,提升群众知晓率和认可度。积极做好农民法治宣传助力乡村振兴工作,争创省级法治乡镇和国家、省级民主法治示范村。			
预算情况	部门预算总额(万元)		665.60	
	1、资金来源:(1)政府预算资金		665.60	
	(2)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3)单位资金			
	2、资金结构:(1)基本支出		314.45	
(2)项目支出		351.1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说明
	工作目标管理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相关	1.年度履职目标是否符合国家、省委省政府战略部署和发展规划,与国家、省宏观政策、行业政策一致;2.年度履职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相关;3.确定的预算项目是否合理,是否与工作目标密切相关;4.工作任务和项目预算安排是否合理。
		工作任务科学性	科学	1.工作任务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年度履职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工作任务的产出和效果;2.工作任务对应的预算项目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目标、工作任务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预算项目的产出和效果
		绩效指标合理性	合理	1.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设置是否准确反映部门绩效完成情况;2.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评价、可衡量;3.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的评价标准是否清晰、可衡量;4.是否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预算编制完整性	完整	1.部门所有收入是否全部纳入部门预算;2.部门支出预算是否统筹各类资金来源,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专项资金细化率	≥96%	专项资金细化率=(已细化到具体市县和承担单位的资金数/部门参与分配资金总数)×100%。	

投入管理指标	预算和财务管理	预算执行率	≥99%	预算执行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预算完成数指部门实际执行的预算数; 预算数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预算调整率	≤10%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预算调整数: 部门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结转结余率	≤10%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预算数*100%。结转结余总额是指部门本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之和。预算数是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三公经费”控制率=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数*100%
		政府采购执行率	≥97%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政府采购预算: 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计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决算真实性	真实	反映本部门决算工作情况。决算编制数据是否账表一致, 即决算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一致。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用途使用预算资金,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1. 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2. 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 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论证; 4. 是否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5. 是否存在截留支出情况; 6. 是否存在挤占支出情况; 7. 是否存在挪用支出情况; 8. 是否存在虚列支出情况。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部门(单位)为加强预算管理, 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管理制度为完成主要职责或促成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1. 是否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会计岗位制度等管理制度; 2. 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公开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相关预决算信息,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1. 是否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 2. 是否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部门(单位)的资产配置、使用是否合规, 处置是否规范, 收入是否及时足额上缴,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的规范程度。1. 资产是否及时规范入账, 资产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相符, 资产实物与财务账、资产账是否相符; 2. 新增资产是否符合规定程序和规定标准, 新增资产是否考虑闲置存量资产; 3. 资产对外有偿使用(出租出借等)、对外投资、担保、资产处置等事项是否按规定报批; 4. 资产收益是否及时足额上交财政。

	绩效管理	绩效目标编制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监控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监控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监控完成率=已完成绩效监控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绩效监控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监控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监控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监控完成率=已完成绩效监控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绩效自评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自评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自评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自评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100%	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评价完成情况。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数*100%
		评价结果应用率	100%	绩效监控、单位自评、部门绩效评价、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评价结果应用率=评价提出的意见建议采纳数/提出的意见建议总数*100%
产出指标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综治工作	再上新台阶	
		政法队伍教育整顿活动	取得明显成果	
	履职目标实现	年度工作完成情况	100%	
效益指标	履职效益	维护政治安全和社会稳定	显著	
	满意度	人民群众满意度	100%	

2022年度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部门名称： 中国共产党延津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单位编码（项目编码）	项目单位（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万元）				绩效目标							
		资金总额	政府预算资金	财政专户管理	单位资金	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115		351.15	351.15										
115001	中国共产党延津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351.15	351.15										
410726220000000016812	涉法涉诉救助资金（上访案件救助）	30.00	30.00		每个救助案件成本	≤3万元	涉法涉诉救助资金完成性	2022年12月31日前完成	化解涉法涉诉案件、维护司法公正、体现人文关怀，促进社会稳定	促进	被救助人员签署停访息诉率	100%	
					救助案件总成本	≥30万元	县人民法院涉法涉诉救助案件数量	≥15件					
							县检察院涉法涉诉救助案件数量	≥5件					
							县公安局涉法涉诉救助案件数量	≥10件					
							案件当事人息诉罢访率	100%					
410726220000000016814	网线线路租赁费（综治视联网线路和社会管理信息平台线路）	6.89	6.89		每条综治视联网10M带宽线路成本	≥280条/月	视频会议稳定率	100%	提高人民群众安全感、满意度	显现	群众安全感满意度	≥90%	
					每条社会管理信息平台500M带宽线路成本	≥1500条/约	视频会议接通率	100%	节省时间，提高工作效率，推动工作落实	显现			
					社会管理信息平台300M带宽线路成本	≥300条/约	社会管理信息平台接通率	100%					
					网络线路租赁费总成本	≥6.89万元	网络线路租赁费完成及时性	2022年12月31日完成					
							综治视联网10M带宽线路数	≥13条					
							社会管理信息平台500M带宽线路数	≥1条					
							社会管理信息平台300M带宽线路数	≥2条					

410726220000 000016816	市级文明单位经费（委机关全体人员文明奖）	12.60	12.60			每人每年成本	≥3600元	补助委机关干部职工数	≥35人	参与文明城市建设成果，引领社会新风尚效果	效果显著	职工满意率	100%
								发放覆盖率	100%				
								发放及时性	2022年12月31日完成				
410726220000 000016818	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经费	50.00	50.00			会议成本	≥2万元	组织会议次数	≥12次	提升县乡综治工作规范化	明显	人民群众安全感、满意度	≥90%
						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总成本	≥39万元	督导检查次数	≥24次	促进特殊人群服务管理规范化	显著		
						宣传每次成本	≥3万元	奖励乡镇数	≥6次	深化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提高群众安全感	明显		
						每个先进乡镇以奖代补成本	≥6万元	组织宣传次数	≥4次				
								矛盾纠纷化解率	≥90%				
								网格化工作覆盖率	100%				
410726220000 000016819	诉调对接多元化解工作经费（调解员案件经费）	30.00	30.00			一般民间纠纷每件补贴成本	100元	化解一般民间纠纷案件数	≥1400件	减少诉讼案件，降低纠纷化解成本	显现	被调解群众满意度	100%
						一般信访案件、诉前案件、疑难民间案件每件补贴成本	≥300元	化解民商事纠纷案件数	≥800件	提高调解员积极性，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明显		
								一般民间纠纷案件化解成功率	≥90%	源头减少矛盾纠纷产生，助力平安延津	明显		
								民事案件调解成功率	≥60%	健全矛盾纠纷化解机制	健全		
								诉调对接多元化解机制经费完成性	2022年12月31日完成	完善群众诉求伸张渠道	完善		
410726220000 000016822	精神障碍患者有奖监护（87名患者监护费）	22.62	22.62			每个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有奖监护费	≥2400人/元	有肇事肇祸倾向的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数量	≥82人	落实监护责任，加强对有肇事肇祸倾向的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的服务管理	落实	有肇事肇祸倾向的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人满意度	100%
						为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购买责任保险	≥200人/元	有肇事肇祸倾向的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人数量	≥82人	杜绝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肇事肇祸事件发生	零案发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肇事肇祸事件发生	≤0人				
								监护责任落实率	100%				
								有肇事肇祸倾向的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责任完成性	2022年12月31日完成				

410726220000 000016823	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经费	5.00	5.00			每次宣传成本	≥3万元	组织召开会议次数	≥10次	人民群众安全感	≥90%	群众满意度	≥90%
						奖励案件线索	≥1.5万元	督导检查次数	≥24次	落实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长效机制	落实		
						会议成本	≥0.5万元	组织宣传次数	≥4次				
								奖励案件线索条数	100条				
								群众知晓率	≥90%				
								宣传覆盖率	≥90%				
410726220000 000016826	社会治安保险	51.30	51.30			社会治安保险成本	≥1元	社会治安保险覆盖率	100%	完善治安防控体系，提高人民群众安全感	明显	群众满意度	≥90%
								社会治安保险补贴资金完成性	按照季度发放保险补贴				
								社会治安保险覆盖总人数	≥51.3万人				
410726220000 000016835	综治网格化信息平台建设（信息化建设标准统一）	30.00	30.00			软件系统建设成本	≥30万	软件采购数	≥1套	节省综治网格化信息平台软件开发费用建设	≥90%	群众满意度	≥90%
								县乡村标准统一，信息数据互通率	100%	做到社会治理的全方位、全覆盖	实现		
								软件系统运行正常率	≥95%	对工作效率提升程度	明显		
								软件系统覆盖业务种类	≥18类				
								软件系统建设完成时间	2021年8月前				
		软件系统运行维护响应时间	≤30分钟										
410726220000 000016836	网格员经费（推进网格化工作开展）	65.00	65.00			网格员经费总成本	≥69万	提高服务效率	明显	形成“网中有格、格中有人、人尽其责”的服务管理新模式	明显	群众满意度	≥90%
						专、兼职网格员移动流量补助每人每月成本	≥10元	网格员经费完成及时性	2022年12月31日完成	社会治理精细化，服务群众便利化	明显		
						兼职网格员补助每人每月成本	100元	专网格员数	≥910人				
								兼职网格员	≥440				
						网格员覆盖率	100%						
410726220000 000022851	驻村工作队经费	9.06	9.06			工作队经费	1.5万元	入户扶贫	≥50次	实现贫困户稳定增收	≥90%	群众满意度	≥97%
						生活补助	5.4万元	贫困村数量	1	提高办事效率，助力乡村产业振兴	显著		
						交通补	2.16万元	驻村生活补助发放准确率	100%				
								生活补助发放时间	按季度发放				
						每人成本	2800元	补助委机关干部职工数	31人	提高职工积极性	明显	职工满意率	100%

410726220000 000023103	政法委工作人员 服装费	8.68	8.68			服装费用发放覆盖率	100%	引领社会新风尚效果	显著			
						服装费用发放及时率	2022年12月以前完成					
410726220000 000023104	政法委综治中心 办公经费	30.00	30.00		综治中心日常成本	20	组织会议次数	12次	建立安全稳定社会环境	实现	人民群众满意度	≥90%
					宣传每次成本	3	督导检查次数	24次	缓解个人心理压力	明显	接受心理服务人员满意度	≥90%
					社会治理平台每月运转成本	3	提供心理服务人次	100人次	落实社会治安防控体系	明显		
					保安每月工资	4	组织宣传次数	4次	规范县乡综治工作	明显		
							保安人数	1人				
							矛盾纠纷化解率	≥90%				
							网格化工作覆盖率	100%				
							综治中心工作完成及时率	2022年12月31日完成				
			社会治理平台运转天数	365天								